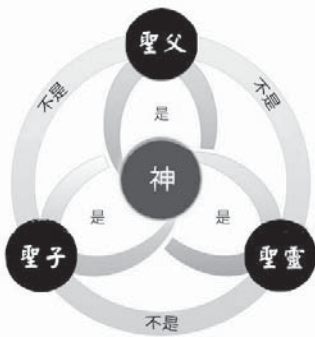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聖父與耶穌的關係



人不可能完全理解三位一體的奧秘

## 亞伯拉罕接待三位天使

耶和華對亞伯拉罕說、撒拉為甚麼暗笑、說、我既已年老、果真能生養嗎。（創18:13）

## 有幾位耶和華

以色列阿、你要聽、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。（申6:4）

認識你獨一的真神、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、這就是永生。（約17:3）

當時耶和華將硫磺與火、從天上耶和華那裡、降與所多瑪和蛾摩拉。（創19:24）

耶和華是神的名字→神降世為人→耶穌

## 神為父的道理

- 「父」所表明的是起頭者，神是萬物的起頭者。
  - ✓ 然而我們只有一位神、就是父 - 萬物都本於他、我們也歸於他、並有一位主、就是耶穌基督、萬物都是藉著他有的、我們也是藉著他有的。（林前8:6）
- 神是以色列族的「父」
  - ✓ 你要對法老說、耶和華這樣說、以色列是我的兒子、我的長子。（出4:22）
  - ✓ 耶和華阿、你是我們的父、從萬古以來、你名稱為我們的救贖主。（賽63:16b）

## 神的兒子

- 神所創造的天使（伯 1:6, 2:1; 38:7）
- 神所揀選的百姓（出 4:22; 何 11:1; 加 4:5-6; 羅 8:14）
- 神所設立的君王（詩 2; 撒下 7:4-17）
- 神看屬祂的人或天使如同自己的孩子
  - ※ 神的眾子、我的兒子、神的兒女

## 神是耶穌的父

- 「父」是隱喻（Metaphor），用來表達人無法理解的關係，指明耶穌是從神來的。
- 「父」表明生命的源頭，耶穌的生命源頭是神自己，不是世上的任何人給他生命。
- 因為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，就賜給他兒子也照樣在自己有生命。（約5:26）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。（約11:25）
- 父與子共享生命，同為生命源頭。

## 耶穌與父的關係

- 父與子，誰比較大？
- 耶穌說，...父是比我大的...（約14:28）
- ...父比萬有都大...（約10:29）
- 大小是指職份的分別，不是本質的不同。
- 父生子到世上來，子順服差他來的父。
- “生”出現在約翰福音與約翰書信二十八次，沒有一次是用來指耶穌從神“生”的。

## 耶穌是神的獨生子

- 神愛世人、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、叫一切信他的、不至滅亡、反得永生。（約3:16）
- 道成了肉身、住在我們中間、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。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、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（約 1:14）
- 亞伯拉罕因著信、被試驗的時候、就把以撒獻上。這便是那歡喜領受應許的、將自己獨生的兒子獻上。（來 11:17）

## 耶穌與父原為一

- 「我與父原為一」，在希臘文，“一”是用中性的（hen），而非陽性的（heis），指出耶穌與神乃在本質上為一，是相同的。如果是陽性就是指他們是一位，也就否定了父與子之間位格的區別。
- 保羅說，基督為“一切被造中首生的”（西1:15）他用這個希臘詞“首生的”（Prototokos），在次序上優先”的意思，如果他想說“首造的”，他就會用希臘詞（protoktistos），但在聖經中找不到一處地方說，神“創造”了耶穌。

## 神的兒子

- 但記這些事、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、是神的兒子。並且叫你們信了他、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。（約20:31）
- 神的兒子（The Son of God）→這個稱呼在聖經中只能用來指耶穌。
- 約翰提到耶穌為「兒子」有29次，「父」有一百多次。

## 父與子同質

- 「獨生子」→ Monogenes（mono + genos），耶穌是獨一的，自成一類的，完全的神和完全的人。（不是被父所生，也不是被父所造）
- 耶穌與父神的關係是獨一無二的，是永恆的，超乎所有在地上和天上的一切。
- 父與子乃同質， ONE-NESS OF ESSENCE (HOMO-OUSIOS). 有其父必有其子
- 耶穌向不信的猶太人說，「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」（約8:44），他們說謊的本質與魔鬼相同。

## 猶太人對耶穌的控告

猶太人回答說、我們有律法、按那律法、他是該死的、因他以自己為神的兒子。（約19:7）

猶太人回答說、我們不是為善事拿石頭打你、是為你說僭妄的話。又為你是個人、反將自己當作神。（約10:33）

耶穌就對他們說、我父作事直到如今、我也作事。所以猶太人越發想要殺他。因他不但犯了安息日、並且稱神為他的父、將自己和神當作平等。（約5:17-18）

## 父與子同工

- 耶穌完全順服父的旨意
- ✓ 耶穌說、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者的旨意、作成他的工。(約4:34)
- ✓ 因為我從天上降下來、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、乃是要按那差我來者的意思行。(約6:38)

## 耶穌的父也是我們的父

- 我要升上去、見我的父、也是你們的父。見我的神、也是你們的神。(約20:17)
- 凡接待他的、就是信他名的人、他就賜他們權柄、作神的兒女。(約1:12)
- 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、都是神的兒子。(羅8:14)

## 耶穌成為神家的長子

- 我們成為基督的身體，成為神家裡的人。
- 因為他豫先所知道的人、就豫先定下效法他兒子的模樣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。(羅8:29)
- 再者、神使長子到世上來的時候、就說、『神的使者都要拜他。』(來1:6)

## 認識耶穌就認識父

- 父是看不見的，只能用心靈誠實拜祂。(約4:23-24)
- 父差子到世上，使人從子認識那看不見的父。(約14:7)
- 看見子就看見父，因為子顯明了父的一切屬性。(約14:9)
- 凡不認子的就沒有父，認子的連父也有了。(約一2:23)

## 兒子的名分

- 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、叫我們得著兒子的名分。你們既為兒子、神就差他兒子的靈、進入你們的心、呼叫阿爸、父。(加4:5-6)
- 我們因蒙重生成為神的兒女，我們是神家裡的人。神並且接納我們成為後嗣，得著兒子的名分。

## 兒子的名份

- 兒子得到父親的保護
- 兒子分享父親的權柄
- 兒子順服父親的命令
- 兒子接受父親的管教
- 兒子繼承父親的產業